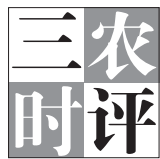


要正视农村改厕中发现的问题

□□ 柯利刚



据媒体近日报道,国务院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检查组在安徽、河南、山东、江苏等地现场检查发现,一些乡镇已经完成改造的厕所不好用、不能用,厕所长期闲置,成了“摆设”,甚至一些地方强拆旱厕,致使农民群众无厕可用。

农村改厕之所以改出了这么多问题,原因之一是厕所虽小,但厕所改造这件事却不小,甚至可以说有一定的难度。如果重视程度不够、推进方式简单,跟改厕相关的诸多环节都容易出问题。首先,模式选择环节容易出问题。选择改厕模式没有因地制宜,比如一些地方严重缺水或达不到24小时供水,一些地方冬天冰冻期长,在这些地方改用冲水厕所,容易产生用水或冰冻问题。在一些偏远贫困地区,冲水要花钱,抽粪要花钱,维护要花钱,在这些地区改厕,容易产生费用问题,在选择改厕模式时也没有考虑到,如此又怎能不出问题?

其次,施工环节容易出问题。在改厕过程中一些地方不按照规范标准生产和施工,造成产品和施工质量出现问题。本轮检查中,有的地方生产的水冲压力器压力太小,水冲成摆设,便池易堵,靠靠棍子捅;有的地方把安装交给农户或不专业的施工队,造成化粪池3个粪格之间的隔板变形,出现粪格串水现象,甚至有的地方下一场大雨,村里竟有四五十户化粪池漂了起来。

最后,管护环节容易出问题。农村改厕,向来有“三分建设、七分管护”的说法,但现实当中,一些地方没有把改厕和污水治理统筹起来,没有考虑到改厕完成后化粪池的清掏问题和粪污去向问题,“一建了之”的现

“厕所革命”是一场“革命”而不是一次“行动”,对待这个问题,要有历史与现实的耐心。哪些地区先改、哪些地区后改、哪些地区可以缓改、宜水则水、宜旱则旱等,所有这些都都需要根植历史、尊重现实,决不能搞行政命令、搞一刀切、搞大包大揽。

象并不少见。有的地方粪污随意倾倒形成新的污染,农户故意把化粪池凿个洞,任粪污自行渗漏污染地下水;有的地方修建了公厕无人管理,脏了无人打扫,坏了无人维修,导致建好后短时期就无法使用。

农村改厕改出了这么多的问题,除了改厕本身有一定的难度之外,一些地方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一些地方好大喜功,层层增加改厕数量,在资金、精力、时间等有限的情况下,如此作为,只是满足了数量、亏欠了质量。一些地方一味求快,省里一个时间表,区里一个时间表,村里还有一个时间表,而且一个比一个快,任务重、时间紧,执行任务时难免简单粗暴,甚至在新厕还没建好的情况下,就把旧厕先拆了。一些地方不顾民意,不管村庄的具体情况,也不顾农户的个体意愿,改不改厕、改厕改成什么样,全部是上面说了算,不收集基层声音,不采纳基层意见,结果往往是情绪越高,问题越多。

事实上,地方改厕过程中出现的这些问题,国家相关部门是有所预防的。此次大检查,一个最为突出的问题,就是强行拆厕问题。此种行为,是被明文禁止的。2019年7月15日,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切实提高农村改

厕工作质量的通知》明确提出:“要把选择权交给农民,不搞行政命令、不搞一刀切。未经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同意,不得推进整村改厕;未经农户同意,不得强行推进农户改厕。”乃至在更早的2018年,中央八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推进农村“厕所革命”专项行动的指导意见》,也明文指出“不能大包大揽,不替农民做主,不搞强迫命令”。

连着两年出台两个专项文件,而且每次都是多个部门联合发布,国家对于“厕所革命”不可谓不重视,相关说明不可谓不清楚。笔者相信,地方相关部门的工作人员,不知道这两个文件的可能性微乎其微,但为什么左预防、右预防,到了具体实施环节,依然出现了这么多问题呢?这其中一个重要原因便是,一些地方的施政理念存在一定的问题,集中表现便是“对上不对下、唯官不唯民”。在一些人看来,只要地方长官说了要做,那这个事情,不管对错,就一定要做,哪怕老百姓千说理、万求情不让做,也没有丝毫用处。此次大检查,多个地方出现这种情况:旧厕被强拆,新厕没建好。之所以要强拆,是因为长官说要拆旧;之所以没建好,是因为老百姓的意见和生活,不是那么重要。甚至有官员认为在新厕没建好的情况下,农民可以克服困难,用

桶解决如厕问题。

除了施政理念之外,一些地方之所以出现改厕问题,还跟行政治理机制有一定的关系。一些地方的行政治理机制,属于压力传导型机制。上面但凡给一点压力,下面就会层层加压,以致于政策传导到末端的时候,出现不同程度的偏向、变形问题。本轮大检查中的两个现象足以说明这个问题:省里确定了改厕数量之后,市里、县(区)里会层层加大改厕数量;省里规定了最后期限之后,区里、村里会层层压缩最后期限。如此,任务越来越多、时间越来越紧,出问题的概率,自然也就越来越大。

小厕所,大民生。虽然在本轮大检查中,一些地方查出了一些问题,但不能因此否定农村“厕所革命”本身。总的看,2018年以来,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会同有关部门扎实推进,各地农业农村系统在缺规范、少标准、队伍新的困难面前,在历史欠账较多的状况下迎难而上,农村“厕所革命”取得了新的进展和成效。目前个别地方存在的这些问题,正说明“厕所革命”是一场“革命”而不是一次“行动”,对待这个问题,要有历史与现实的耐心。哪些地区先改、哪些地区后改、哪些地区可以缓改、宜水则水、宜旱则旱等,所有这些都是需要根植历史、尊重现实,决不能搞行政命令、搞一刀切、搞大包大揽。相信随着治理现代化体系的不断完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不深入,一些地方能在“厕所革命”乃至其他项目上,少走弯路、少翻烧饼,真正把民生工程做成民心工程,确保把好事办好、让亿万农民群众满意。

期待更多“单车干部”下乡来

□□ 周荣光

在湖南长沙宁乡市灰汤镇,一辆单车、一顶草帽、一本民情记录本和一沓惠民材料,是干部下乡的标配。他们骑着单车下乡村被誉为“单车干部”,老百姓看得见影,认得清人,喊得应声,除了发现问题收集意见,还要帮群众代办证件,代收农村医疗保险、养老保险等,成了群众身边的“红人”、心中的“亲人”。

这个镇的做法值得推广,群众期待和欢迎更多的“单车干部”下乡来。毋庸讳言,过去一些干部下乡基层时习惯了坐在车里“察”民情,隔着车窗“看”基层,会议室里“搞”调研,宾馆饭店“解”民忧,形成了所谓的“干部下乡最后一公里”。这“最后一公里”,表面看是距离,实质是一种隔阂,反映出一些干部缺乏把工作当事业干的责任感,缺乏把群众当亲人的感情。走群众路线,绝不是空喊口号走过场,而是要诚心诚意、实打实做。像灰汤镇这样,单车成了干部的下乡标配,真心实意在村里为群众办事,就有效消解了“最后一公里”问题,得到群众实实在在的认同。

干部骑着单车下乡村,切实反映了干部作风的变化。我们常说干部是人民的勤务员,勤务员就要放下身段、扑下身子、放下架子,带着真情实感到群众中去。要把群众的意愿、要求和利益作为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的出发点,见不到实效。骑着单车下乡村,等于把办公室搬到实践中,能给群众带来实惠,让群众有更多“获得感”,自然得到群众赞誉。

干部骑着单车下乡村,他们的做法值得点赞,期盼能坚持下去,久久为功;也希望更多地方能创造更多类似做法,让群众得到更多实惠,形成更广泛的勤政务实新风尚。

莫让村规民约成墙纸

□□ 周应良

前不久下乡调研,发现许多村级活动场所的墙上都挂着村规民约,问一位村民是怎么制定的,他的回答是:上级统一发的模板,要求村里修订后做成图板挂在墙上。笔者问执行得好不好,他说,规定的内容是好的,但就是难以执行到位,只能挂在墙上。

村规民约是乡村治理的一种模式,也是村民自治实践的重要形式。当前纵观广大乡村,各地实施村规民约的治理效果总体是好的,为进一步规范和提升乡村治理能力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但相比之下,也有一些乡村在村规民约修订执行中仍存在不容忽视的问题:有的乡村村规民约内容千篇一律,缺乏可操作性和针对性;有的村组在制定村规民约时没有充分听取群众的意见,导致得不到群众的参与和参与热情;再一方面,要健全完善村规民约督查机制,制定奖励政策,落实惩罚措施,特别是村干部和党员要严格要求自己,带头遵守村规民约,引领示范村民自觉遵守执行,提高村规民约的执行力,逐步形成相互监督、共同遵守村规民约的良好风尚。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加强农村基层基础工作,健全自治、法治、德

新农村建设,见房更需见人

□□ 李华帆

周末回农村老家,顺便去小姨家走亲戚。闲聊时问小姨,几年前她们村在几公里外规划了一个新农村小区,现在去那居住的村民多吗?小姨说不多并解释道,一部分经济条件好的人家到市区买房了,一些在市区买不起房子但又有儿子要结婚的人家,因为必须要有新房子才搬进新农村居住。还有一些老年人居住在那里,年轻人则外出务工。实际上,在那里居住的人并不多。

那个新农村小区笔者去过一次。从外表看,一排排小洋楼确实非常漂亮,但也存在中看不中用的问题,尤其像我小姨家那样养殖有一群山羊和几只鸡的家庭就不适合在那里居住。那样板式的房屋,如果是城市退休的老年人专门到农村安度晚年,倒是比较适合。因为小区地面全部水泥化,天然气也通到家中,与城市家庭设施几乎没有差别。尽管改善了生活条件,但是,对于有些地道道的农民而言,还是有一些不方便的地方。

一方面,住在那里的农户,有的还种有田地,耕作田地时还要跑老远回老

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2018年12月,民政部等7部门联合出台了《关于做好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工作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0年,全国所有村普遍制订或修订形成务实管用的村规民约,推动健全党组织领导下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现代基层社会治理机制”的工作目标,为如何规范提升村规民约治理体系建设指明了方向。

要让村规民约在乡村治理中发挥积极的推动作用,一方面,各村要结合规范和提升乡村治理能力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但相比之下,也有一些乡村在村规民约修订执行中仍存在不容忽视的问题:有的乡村村规民约内容千篇一律,缺乏可操作性和针对性;有的村组在制定村规民约时没有充分听取群众的意见,导致得不到群众的参与和参与热情;再一方面,要健全完善村规民约督查机制,制定奖励政策,落实惩罚措施,特别是村干部和党员要严格要求自己,带头遵守村规民约,引领示范村民自觉遵守执行,提高村规民约的执行力,逐步形成相互监督、共同遵守村规民约的良好风尚。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加强农村基层基础工作,健全自治、法治、德

征稿启事

各位读者,本版长期面向社会征稿,欢迎各界人士针对三农时热点踊跃来稿论,稿件请勿一稿多投。来稿请发:nmrbplun@163.com

雪乡景区不能好了伤疤忘了疼

□□ 胡建兵

据报道,近日黑龙江省对雪乡景区旅游服务情况进行了明察暗访,相关情况表明,雪乡景区在设施准备、服务管理、投诉反馈等方面,都存在工作不到位、准备仓促等问题。

去年初,某游客在从哈尔滨报团参加雪乡两日游后,在前往雪乡的路上,一导游极力推销一款1680元的游览套票,并说“中国雪乡一年12个月只营业3个月,9个月磨刀,3个月宰羊。谁是羊,大家都是羊”。此事,引起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许多游客痛斥雪乡景区内商家销售天价餐饮、旅馆价格欺诈等行为。

北方旅游有其特殊性,雪乡也只有短短几个月的下雪期,大多数天是没有雪景的。“9个月磨刀,3个月宰羊”,是要利用短短3个月的最佳观雪期,把一年的收入全部挣回来。如此简单粗暴的做法,在宰客的同时,其实更是在宰自己。把旅游名声搞坏了,游客不来了,最好的雪景,当地人也不能守着它当饭吃。

俗话说,吃一堑长一智。谁都不该在同一个地方摔倒两次,雪乡应该长点记性,从之前的处罚中吸取教训,对旅行社和导游的管理要狠抓落实,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旅行社管理条例》《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实行常态化管理。旅游管理部门应对景区严加监管,斩断隐秘的深层利益链条,为广大游客营造一个公平公道的旅游环境,为当地奠定更长远的旅游发展预期。此外,雪乡景区也要根据当地实际,开发一些特色的旅游项目,破解淡季困局,把雪乡9个月的“空窗期”利用起来,确保“淡季不淡”。从而从根本上提升旅游业价值。



绘图:朱慧卿

据媒体近日报道,有的地方驻村扶贫干部和村干部之间的关系走偏,驻村干部干得很辛苦,成效也很突出,但村干部没有发挥什么作用,在村庄事务中有边缘化的趋势。这是脱贫攻坚主角错位的现象。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和培养造就一支懂扶贫、会帮扶、作风硬的扶贫干部队伍,无疑是解决上述问题的重要制度和长效机制安排。

这正是: 驻村干部拼命干,本村干部靠边站。 脱贫攻坚莫错位,稳定发展不中断。 文 @十八刀



更多三农评论,敬请关注农民日报社评论部微信公众号:重农评。

做实农村金融,宣传普及要跟上去

□□ 周慧虹

状况限制,这些人基本属于弱势群体,在与金融机构打交道的过程中,不仅不善于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也更易成为不法分子紧盯的目标,在借贷、理财等金融消费活动中受骗上当。加强这些人的金融消费权益保护,责任大、任务重。

近年来,在金融监管部门的组织协调下,各地金融机构尤其是农商银行积极履行自身的社会责任,将宣传普及金融知识融入到日常工作当中,纷纷采取发放宣传折页、制作宣传展板、送戏下乡等方式,对农村金融消费者进行金融教育,收到了一定成效。

不过,一方面,我国农村地区广阔,人口众多,想要做到宣传教育的全覆盖绝非易事;另一方面,农商银行等机构从事宣传教育工作的人手有限,况且他们还肩负着其他诸多业务,这就使得宣传教育工作的推进与当地农村的实际需求之间存在着差距。尚有许多农村金融消费者像笔者

改变这种不良状况,最主要的还是应当结合实际,努力做到适销对路。作为各地农商银行,有必要围绕这么三个方面做细、做实文章:

实现技术赋能。开展农村地区金融知识宣传普及,固然需要农商银行工作人员广泛深入基层,面对面讲解,然而在此基础上,尤其需要充分利用科技手段,借之延伸触角,使宣传教育工作更有条件摆脱时空限制。为此,各农商银行可充分利用移动网络及社交媒介,通过相关APP、QQ、微信群以及抖音等短视频平台,以美篇、漫画、音频、视频、动画等喜闻乐见的方式,增强农村人群参与的兴致,增进其对相关知识的理解掌握。

找准适宜通道。在农村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普及,可别小看了青少年、方言等通道。相关农商银行不能只会说普通话。会说普通话固然十分重要,但对一部分农村群体而言,未免隔了那么一层。农商银行不妨有意识地选派那些业务知识全面、善于与人沟通、会讲当地方言的员

工,让他们通过亲切的乡音给村民授课、与村民交流。除此之外,还应当看到,在很多家庭,孩子的话家长更愿意听,也更容易听得进去。为此,金融知识宣传有必要从娃娃抓起,孩子们求知欲旺、接受能力强,也乐于表现自己,通过他们将相关金融知识传递给周围的成年人,效果想必更好。

转变固有观念。通常情况下,农村地区更崇尚熟人关系,这种观念在农村居民中根深蒂固。很多金融消费者对于像借贷、集资、理财等问题多停留在熟人间的往来上,需要承担的责任和可主张的权利都处于较为模糊的边界上。如此观念显然与现代金融消费要求不符,而且也易于出现纠纷、风险,损及一些农村投资主体的合法权益。鉴于此,农商银行可通过有针对性选取生活中典型的案例,用活生生的案例来触动农村大众,使之不断增强法规意识、权责意识,逐渐把对熟人的信赖转变为凡事注重规则,学会依法依规处理金融消费关系。



近日,借回乡探亲之机,笔者对周围乡邻进行了走访。当问及“如果你到当地金融机构取款,手续齐全的情况下却三番五次取不出来,你该怎么办?”乡邻给出的答案出乎意料,不少人脱口而出的居然是“找关系,通过熟人想办法解决”,还有的表示,“找村委会或驻村帮扶工作队,让他们出面协调”。

无独有偶。年初,人民银行组织了消费者对金融机构的满意度调查,通过对不同区域(城市、乡镇)的调查发现,农村消费者在自己权益受到侵害时,首先想到的不是找银行或金融监管部门,而是找家人或朋友。

纵观时下有些农村,常住人口以老人、妇女和儿童居多,受所处环境及自身